

文／中壢教會徐雅蕙口述 風信子整理

# 細數神的慈愛(上)

神疼愛我，就如同父親對孩子的疼愛，又期望我結出更多的果子來榮耀祂。



信仰  
專欄

蒙恩見證



**我的心哪，你要稱頌耶和華！不可忘記祂的一切恩惠！（詩一〇三2）**

我是徐雅蕙，原屬淡水教會，1998年與中壢教會林正義弟兄結婚，婚後育有一子一女，皆在神的愛中成長。思及從小到大神給予我的恩典何其多，我要一一細數神的慈愛，頌讚祂的聖名！

## 一、主耶穌帶我遊歷天國

1987年我13歲時，與家人一同參加淡水教會的春季靈恩佈道會，在佈道會最後一晚的禱告時間，我一如往常地走到講臺前準備求聖靈，但心裡卻想著：「求了這麼多次都求不到，這次也不知道會不會求到……」懷著這樣的想法跪下禱告，不久之後，我便看見了異象！

我看見自己與大家一起禱告，身體卻飄了起來，身旁有兩位天使提著我離開地面往上飛，但是我一點都不害怕，心裡感覺很踏實！飛到半空中，映入眼簾的是一座金黃色閃閃發光的天梯，天梯的兩邊，每個階梯上都各站了兩位天使。天使的身高一如人類的身高，有著一雙大翅膀，翅膀的後方還發出金黃色的光芒，身上所穿的是世上從未見過的發亮白衣，雖然看不清楚臉的長相，但是給人的感覺卻很安詳。

天梯約有十公尺寬，直通天國，兩位天使提著我一路往上行，腳步感覺很輕鬆不像是自己走的。來到天梯的盡頭，我看見主耶穌站在那裡，面容慈祥並



溫柔地叫著：「雅蕙！雅蕙！」我心裡相當感動，彷彿見到久未謀面的父親一樣高興！

這時我聽見右手邊傳來百合花的歌唱聲，那百合花很大朵、很漂亮，我走過去伸手摘下一朵，握在手上，不一會兒，它竟然自己跑回去。我轉頭看耶穌，主耶穌只是微微地笑著說要帶我去看天國。

天國是一座很大的城堡，有華麗的外觀，非常漂亮，城牆外的地上都是黃金鋪成的路，正如讚美詩91首裡所唱的「黃金街、碧玉城」。當主耶穌帶我來到天國城堡前，我看見天國的門已經打開了一點，就在這時，禱告結束的鈴聲響起了。

「以後，我要將我的靈澆灌凡有血氣的。你們的兒女要說預言，你們的老年人要做異夢，少年人要見異象。在那些日子，我要將我的靈澆灌我的僕人和使女」（珥二28-29）。感謝主！在我年少的日子，就能得見神！

## 二、主耶穌賜我寶貴聖靈

《約翰福音》十四章16-17節說：「我要求父，父就另外賜給你們一位保惠師，叫祂永遠與你們同在，就是真理的聖靈，乃世人不能接受的；因為不見祂，也不認識祂。你們卻認識祂，因祂常與你們同在，也要在你們裡面。」主既應許要賜下聖靈，相信必定會成全。

2005年4月的某個星期六上午，一如往常地到中壢教會守安息日，正當手邊聖工忙得不可開交時，教育股負責走過來對我說：

「雅蕙，因為妳還沒有聖靈，所以暫時沒辦法擔任教員的職務……。」當下內心相當不服，我告訴股負責：「我能不能當教員，是職務會通過的，何況嫁到中壢的八個年頭中，四年當教員，兩年當班負責，兩年當教育系總務，我經歷了三任系負責，每年都是職務會通過並決議認可的，為什麼不可以？」

雖然嘴裡如此說著，但心中也清楚知道：「對！我就是少了那一樣寶貴的東西（聖靈），能怪得了誰？」之後，事情暫時沒有下文，我也不以為意。

直到同年5月的第三個安息日早上，教育股負責對我說：「系務會議已經決議，妳暫時無法擔任教員。」這如青天霹靂的決議，使我明白自己沒有退路了，心中非常無助，這才想到神，且下定決心要認真求聖靈！

正好接下來便是中壢教會的春季靈恩會，佈道會從周二晚上開始，一連四天，每晚我都很期待地到臺前求聖靈，並不會覺得不好意思！

第一天晚上，我跪在臺前痛哭，思想著神給我的一切，內心充滿慚愧和感激！第二天晚上，一樣跪在臺前痛哭，想著自己是如此渺小、算不得什麼，又有何德何能可蒙受神賜予的一切？於是認罪悔改、求神憐憫與原諒。第三天晚上，因為加班的關係，沒辦法到教會。

第四天晚上，依舊來到臺前禱告，我跟神說：「神啊！今天是星期五了，已經沒有時間等待，如果沒有求得聖靈，就沒有資格擔



任教員，那我還能做些什麼？我真的很想當教員來報答祢的愛。神啊！我不敢大聲對祢說我要聖靈，但是我真的就是要聖靈啊！求祢憐憫、原諒我！」就這樣單純地痛哭悔改和祈求，終於蒙神垂聽，突然間身體開始振動，舌頭也跳動起來，這時，禱告結束的鈴聲響了。一位跪在旁邊的姐妹詢問我是否已得到聖靈，因為尚不確定，我就說不知道。

隔天安息日的上午，又來到臺前禱告，剛開始禱告時發現身體沒有振動、舌頭也沒有跳動，內心不禁慌張起來，再次痛哭祈求神的憐憫與原諒。感謝神！身體又再次振動、舌頭也跳動起來，我的內心充滿喜樂與感謝，終於得到聖靈了！

仔細回想自己求聖靈的經過，發現神真的是無所不知的神，祂明白我的個性，總是要在面臨絕望時才願意認真禱告，所以就藉由宗教教育會議的決議，來督促我要認真求聖靈。《羅馬書》十四章17節記載：「神的國，不在乎吃喝，只在乎公義、和平，並聖靈中的喜樂。」感謝主！我在2005年5月20日求得寶貴的聖靈，更是體會到了「屬靈的喜樂」。

### 三、主耶穌替我抵擋災難

2006年4月28日星期五，鋒面滯留臺灣，屋外下著傾盆大雨。在婆婆家用過晚餐後，便開著車載婆婆和家人一起去教會參加聚會。車子行進間，我一直開在內車道，不知何故，前面的三輛車卻陸續駛離內車道，我心中只覺得詫異，沒有及時意會過來，仍繼續行駛在內車道上。突然間，車子大大地

震動了兩下，並發出「碰！碰！」的巨大聲響，我直覺地用力踩下煞車！心想「糟糕！爆胎了！」於是冒著大雨下車查看。

眼前的景象讓人大吃一驚！車道上竟有一個人直挺挺地躺臥在地上，而我的右前輪距離他右小指的中間關節部位，只有約一公分的距離！心頭一驚，想著：我撞到他了嗎？他死了嗎？要大難臨頭了嗎？我試著搖他、叫他，他都沒有反應，又伸手探他的呼吸與脈搏，當下不知是太緊張還是大雨的關係，感覺他不但沒有呼吸，連脈搏也沒有跳動，心裡非常害怕。

腦中慌亂地思索著，我的車子以時速40-50公里行進，如果撞到這個躺臥在路中央的人，照理說車子會壓過他才對，怎麼也不可能在車子前方。但為何現今擺在眼前的竟是這般景象？只右前輪靠近他右小指的中間關節……。

這時，先生也趕緊下車來，看到這情形，他不經思考地就問：「雅蕙，妳最近有做錯什麼事嗎？」我說：「只是跟同事大吵一架，被老闆叫去辦公室罵一頓，這樣而已！」心想僅是如此，神的懲罰未免也太嚴厲了吧！

在恐懼、慌亂中，強打起精神撥了110報警，並撥119叫救護車。等待的同時，我就站在馬路上，大聲地向神禱告懺悔，哭著求神饒恕！坐在車內的婆婆和兩個孩子也同心禱告，求神憐憫開路。



不久，平鎮分局的警員來了，看到眼前的景況，便一口咬定是我撞了人。我急忙辯解，請他們檢查煞車痕跡，並請他們調出車禍現場的監視錄影帶。感謝神！警員當下查看、測量的結果，並沒有任何的跡象顯示人是我撞的。警員們一時之間也束手無策，於是聯絡交通隊來處理。

約莫十分鐘後，交通隊、救護車陸續來到，先生陪同那人坐上救護車，前往壠新醫院急診室；而我仍留在現場，等候交通大隊的處理；婆婆和兩個孩子則在車內繼續禱告。

交通隊的警員到達後，不斷地查看車子是否有煞車痕跡，並仔細尋找各樣肇事的蛛絲馬跡，研究了好一陣子，就是找不到任何車禍的證據。於是大家便起行到醫院，要看看受害者的傷勢再作判斷。

到了醫院，聽先生描述，在準備進行急救時，那人突然開口說話：「這是哪裡？我怎麼會在這裡？」在急診室裡，醫生很快地為他做了全身的檢視，他除了右小指中間關節有點小擦傷外，身體其他部位並無任何異常，而他的家屬也在一旁靜候結果。

不久，警員走過來對他的家屬說：「如果不是這位小姐好心，把車停在那裡，幫忙擋住後方來車，他早就沒命了。萬一碰到砂石車，說不定身體還會被輾得支離破碎、不成人形！耽誤了人家這麼寶貴的時間，你們應該好好謝謝這位小姐！」

這時才從家屬口中得知，這位老兄平日

嗜酒如命，經常醉臥路旁，家人屢勸不聽，對此也莫可奈何。之後，在家屬頻頻的道謝中，事情終於圓滿落幕。

聚會時間被耽擱，約莫8點20分回到家，驚魂未定的我，立刻跪下禱告，大聲地哭著對主說：「主啊！在茫茫人海中，我是如此渺小，祢卻不曾遺漏我，若非祢的大能，若非祢的憐憫，事情怎能有180度的大逆轉。祢給我的恩典是何等的長闊高深，感謝主！從今以後我一定多會多做聖工，多作見證。」

隔天，家人再次討論車禍的始末，其中令人不解的「碰！碰！」兩大聲響和震動究竟從何而來？地面並未有障礙物或坑洞，而我們的車也沒有爆胎，為何會發出那麼大的聲音和震動呢？於是大家不約而同的下了結論，這是神要提醒我：「停車！停車！」

經過這事，我們一家都深刻體會到神的恩典，是祂親手阻止了一場大災難！而我更明白神是公義、輕慢不得的，事後也照著自己與神的承諾，去向同事道歉。

《箴言》三章12節說：「耶和華所愛的，祂必責備，正如父親責備所喜愛的兒子。」

《約翰福音》十五章2節也說：「凡屬我不結果子的枝子，祂就剪去；凡結果子的，祂就修理乾淨，使枝子結果子更多。」

感謝主！神疼愛我，就如同父親對孩子的疼愛，因此在我行為偏差時，祂管教我，又期望我結出更多的果子來榮耀祂，所以祂修剪我。神啊！父啊！我愛祢！（待續）✠